

从鸭子到粽子

□北京 常新春

鸭子是沟通水陆的精灵,再没有哪种动物,像鸭子一样,成群结队地,争先恐后地,在山水之间,在天水之间嬉戏了。落霞与孤鹭齐飞,秋水共长天一色,根据现代人的解释,这些孤鹭,就是野鸭子。

在老家,过去的女孩子都叫儿伢,一旦结婚了,就叫女女儿。而且很长一段时间,家乡的女女儿,只有一种发型,叫鸭屁股。少女变成熟女,那时最大的标志,可能就是她有没有剪鸭屁股头。

有些词语真的说不出的诗情画意,在老家,雌鸭不叫母鸭之类的俗称,而称为“少雌”,这可能是少女之外,最美好的名字了。小时候,有位邻居浑名叫雄鸭,无巧不巧,生了三个女儿,每一个都温柔可爱生动活泼,人们很自然地喊她们仨,大少雌,二少雌,小少雌。小少雌和我年岁相仿,从小就在一起玩,但起码有二十年没见了。去年春节在家门口,和一帮发小吹牛,突然一辆红色的宝马停了下来,车窗摇下来,一张似笑非笑的,热情地喊着我的名字。一时激动,脱口而出:小少雌——

公鸡叫台鸭,通常是作为肉食,口味比少雌要高,但农村里认

为是发物,不是老饕一般会忍痛割爱。一趟鸭子里顶多有个一两只,用来“过雄”,昂首阔步,声音洪亮,群雌粥粥之间,仿佛帝王一般。那时每个小队都有鸭棚,那种臭味是语言都无法形容的恶臭。小时候,陪爷爷在队上看场,早上起来尿尿,鸭信吹鸭子下水了,突然发现鸭棚里有白色的光,进去一看,原来是一只热气腾腾的大鸭蛋。从此以后,再也不觉得鸭棚臭了,甚至有点甘之如飴,只要有机会,一定要进去,走一走、看一看,可惜,再也没有偶遇了。

鸭蛋和鸡蛋鸭蛋原本没有什么不同,但是鸭蛋与咸一相逢,便胜却人间无数。小时候有两个搞不清,一个是黄豆是如何变成豆腐的,一个就是鸭蛋变成咸鸭蛋,为什么会这么好吃?

现在人吃咸鸭蛋是优雅的、悠闲的,找到顶端的小空塘,磕开,用筷子轻轻地挖,白色炼乳一般的蛋白,口腔一游,豆腐吗?鱼圆乎?一不小心,一肚子红油填满了空塘,猛然一嚼,虾黄吗?蟹黄乎?沙沙的颗粒感,浓浓的凝脂香,嘴角抿不尽的蛋油,还要用舌尖去舔,舔完了左边再舔右边。一个人看电脑,

会不紧不慢地磕蛋,让蛋壳非自然地开片,越来越像北宋的钧窑瓷器,然后缓缓地在手中摩挲,完整的蛋壳脱了下来,粉白娇嫩颤巍巍的,隐隐透着红光。囫囵一口吞下去,顿时感觉,天地均为我开!

旧时可不一般,那是计划经济的时代。一只咸鸭蛋,母亲能把它切八瓣,荷花一样,盛开在青花碟子里。阳光从来不会普照,红色的小太阳会被瓜分,每一个花瓣里的蛋黄都不会一样多,贫富差距很可能会非常大。我和弟弟会享受阳光最充足的两瓣,妈妈的那一瓣,可能就尖尖上有一点红,而这一点红,有时还会被妈妈夹到我们的嘴里。

到了端午节,咸鸭蛋是配角,主角是粽子。母亲包的粽子,贴角斩方的,秀气而伶俐。走遍大江南北,从来就没见过有谁把粽子包得这么好看。妻子不会腌咸鸭蛋也不会包粽子,母亲会手把手地教她,婆媳俩一会儿窃窃私语,一会儿开怀大笑,所谓前尘往事,所谓悲欢离合,都云淡风轻,融溶在暖暖的阳光里。

此情此景,无代沟,无隔阂,无话不说。此情此景,无代沟,无隔阂,什么话也不用说。

糟香

□苏州 郁海红

看自称为“饕宗大师”的沈宏非写的美食文章,常常有会心一笑的时刻。

比如《糟货》,开头就写道:有人渣,就有酒糟——那个“糟”字,说的就是酿酒剩下的渣滓。任何汉字,但凡和“糟”沾上边,无不令人糟心糟肺的。还能剩下的好词,掐指算来,也就只有“糟货”了。

进入初夏时节后,走在苏州的街头,常有若隐若现的糟香扑鼻而来。无论是百年老字号,还是本帮菜馆,糟货最受食客们欢迎。一些四、五星级的酒店,也放下平时高高在上的身价,应时推出各种糟货,成就了众食客必点冷盘。卤菜店更是高悬“糟货上市哉”的招牌。单看字面,外地游客也许不知所云,但只要你走近些,看那柜面上一长溜排开的猪蹄、鸡、鸭翅、凤爪、鸭舌、毛豆、茭白、豆芽……在它们的名称前,一律都加上了一个

“糟”字,也许你就明白了:噢,原来,此糟非彼糟啊!

“糟货”其实是苏浙沪一带凉菜的制作方法之一,制作上分为生糟和熟糟,生糟是将生的食材,一般都是荤食,比如鸡鸭鱼肉蟹之类,直接埋入酒糟之中,吃的时候再行加工;熟糟则是将熟食放入糟卤之中浸泡后直接食用。一般家庭,吃糟货最便捷的方法,就是去土特产店买回上好糟卤,将家中熟制小菜浸入,待入味后即可食用。

一位闺蜜特别喜欢吃糟货,常常自己动手自制。前些日子,我去她家看她新败的几条裙子,顺便再蹭一顿晚餐。刚进她家门,就闻扑鼻糟香,也顾不上看她那几条裙子了,直接坐在桌边看一大盘糟货拼盘,中间有鸭脯肉、鸭舌、鸭肝、鸭掌,旁边还围了一圈糟毛豆、糟豆芽、糟花生米。我边用手机拍照边笑说:白绿红相间,挺养眼的,是给

我拍照发朋友圈准备的吧?闺蜜对我说:中间的是鸭四宝,夏天,多吃鸭肉既能清补又不上火。糟卤,除了给食物添香之外,还能起到健胃健脾的作用。反正古人早说了“入口之物,皆可糟之”,呵呵,我就又糟了几样蔬菜。

女友的老公,我们称他为“美食大百科全书”,对一些美食的前世今生都能说得头头是道。他有板有眼地说:糟货的诞生,可能与酒的历史一样悠久。早在战国时期中国人就已经开始品尝糟货,《红楼梦》里有糟鹅掌、糟鹌鹑,清朝才子袁枚的美食专著《随园食单》里也有糟肉、糟鸡、糟鲞的制作方法。

一听这话,正慢条斯理抿着糟毛豆,原本还有些装淑女的我,顺手抓起一只大的糟凤爪,边嚼边口齿不清道:如此说来,吃糟乃先秦遗风啊!哈哈,吃吧吃吧,把这些糟货拼盘都消灭掉!

栀子花又开

□张家港 张凌云

栀子花又开了。马路旁,一簇簇不引人注目的小灌木里,绽开朵朵洁白的小花,散发出熟悉而迷人的芬芳。忽然就百感交集起来,仿若时光倒流,我还停留在从前。

十多年前的夏天,正值栀子花开,我和妻子与一对朋友夫妇交往密切。我和朋友都是学文史的,颇有共同语言,妻子和朋友的爱人也是同事,因此我们两家的关系非常好,有空总要聚一聚。朋友后来辞了工作重新读书,那段时间在上海读博,正在犹豫毕业要不要回来。

见面时大家无话不谈,气氛很是融洽。饭后,我们又一起散步聊了很久。栀子花的暗香给城市的黄昏增添了一层特殊魅力,我不觉有些沉醉,似乎又回到了校园时代,跟朋友畅谈未来,两个人都有些兴奋,仿佛曾经的理想还活在我们心

中,可以冲破现实的各种羁绊。

最终朋友还是回到我们的小城,进了一所大学教书。我们和从前一样聚会,聊天,看电影,逍遥走一段惬意时光。又过数年,突然有一次,朋友爱人对我们说,他们要走了,准备移民国外。

太意外了。在祝福他们的时候,不免有些伤感。这座小城里,真正的朋友并不多,他俩要走,就像带走了某样东西,总也收不回来。

不想剧情出现反转。国外待了一年,朋友不习惯,回到原来的大学继续教书。再一年,朋友爱人也回来了,不过她辞了工作,得重新创业。我们两家人又可以像从前一家聚会,但是,也许是大家都忙,也许是找不到从前的感觉,见面的机会终于越来越少了。

记得当年写那篇《栀子花开》

时,何炅有一首《栀子花开》正在流行,轻快的三拍子旋律,给了我们还算年轻的心态一种最好的注解,我也爱屋及乌,对本来不太喜欢的何炅多了一份好感。是的,对于洁白美丽的栀子花,没人能够不爱,而对于唱响栀子花,某种意义上更象征青春不败的代言人,又怎么忍心拒绝呢?

一晃大家都人到中年。许多年不看何炅主持的节目,我宁愿他一直留在《栀子花开》的背景里,永远是那个带有几分青涩的大男孩。

“栀子花开,如此可爱,挥挥手告别欢乐和无奈,光阴好像流水飞快,日日夜夜将我们的青春灌溉……”就让所有的悲欢离合和得失沉浮烟消云散吧,留下的,依然是一缕淡淡幽香,萦绕在我们的人生路上。

我与麦子

□安徽蚌埠 赵传兴

我曾经与麦子闹过别扭。

麦收时节的大中午,一大团麦子狠狠把我从高高的、正在行驶着的拖拉机上推了下来,我赶紧去抓侧边的另一团麦子,我抓住了,它却奋力挣脱。结果我们两败俱伤,一起摔了下去。我胳膊擦破了皮,屁股摔得生疼,又吓了一大跳加一身汗。它也损兵折将,损失惨重,地上留下了很多麦粒。

那是正午十二点多钟,阳光出奇的好,麦子和我都烤得焦了油。我强压着比阳光更盛的怒火,一言不发,又丑又尴尬。开拖拉机的是我岳父,他没有责备我,只是默默地往车上堆着麦子,不停地擦着汗。我不会开拖拉机,甚至踩车也踩不好,我自责内疚得想用麦芒扎自己的脸。我们用了个多小时重新打擦,上车,捆绳。麦秸咔嚓巴地响,似乎在埋怨我没踩好车,太笨。这点它说的是,我笨,我承认。我也怨它,就不能坚持一下吗?再坚持十分钟就到农场上了。

麦子欺负人可不只一次。那一次,我家孩子胎膜早破,在医院等着出生的时候,我在医院陪护。我姐姐坐在装满麦子的拖拉机上。在从渡船上下来上码头的时候,麦子晃了几晃,把我姐姐扔到河里去了。幸亏摆渡人年轻力壮,水性好,方得安然无恙。

我生麦子的气,也畏惧着它,每年收麦都提心吊胆,生怕它一旦生气起来,让我吃苦头。

我家有两块麦地。一块在村子东边的东湖,一块在村子北边的大河湾。东湖低洼,每亩只能收三四百斤麦子。大河湾是沙土地,长麦子,每亩能收六百多斤。可是隔河千里远,收割起来真不容易。我尝过收麦子的所有的苦。那年午收前夕淮河涨大水,水位骤升,眼看就快淹没堤坝。村里人都到

错过

□南京 孙军

妻子养了一盆昙花,已冒出小小的花苞,妻子多次叮嘱我要留心着那个花开的夜晚,可花开的时候我却错过了。第二天,走上阳台,错过的花朵倦然的冷冷的不见一丝神采,我心中满满的痛惜与愧疚,妻子摇头叹息:你错过了,它美好的时候。

有些事,错过了就是一辈子。读书时,班上有一位成绩优秀的女生,在课业上她经常帮我解答,而我却不曾对她说过感谢的话。毕业了,各奔前程,从此,我错过了,它幸负了。

工作时,为了第一次把课程讲得精彩,查阅各种资料,足足准备了六个月,走上讲台的那一刻,有一位同事在背后拍了拍我的臂膀,力量短促而振奋。那一堂课赢得满堂喝彩,很想当面感激同事的鼓励,几天后,同事却到了另外一座城市,那句感激的话始终藏在心底。

小区里,一位管理电动车库

大河湾割麦头。镰刀一把一把把麦头割下来,装进口袋里,我和父亲光着脚,用扁担一口袋一口袋抬到地头,再抬到河堤上,再抬到码头上排队等船。那种累,焦灼,无奈,终身难忘。

我那么想爱麦子,可是爱不起来,最后我不得不选择离开,把麦地给了邻居耕种。把镰刀、木锨,趟木,扫帚,都放在门后,任蛛网肆虐、灰尘蒙脸。

这个村子里有不少和麦子闹别扭的人。他们不惜离开麦子去远方,去珠三角,长三角,在远方骂着麦子却又惦记着麦子,惦记着麦穗、麦芒、麦秸、麦粒、麦麸、麦面、面条、馍馍,以及把麦子加工成面、把面做成馍馍、面条的亲人。

我与麦子和解,已经是不惑之年。那时我患了极严重的胃病,每顿吃了就吐。米饭、葱蒜、荤腥、酸辣,都被医生言令禁止。伴我肠胃的,伴我三载时光的,是面。麦子摇身一变,化为雪白的面来帮助我了。面条、面稀饭一点一点浸润着我的胃,我的骨肉,我的灵魂。

我向麦子道歉,向每一块馍,每一碗面条,每一口面稀饭表示感谢,感恩给我和馍、做面条的母亲和妻子。每顿饭后,我的碗底总是干干净净。

我开始学母亲,学邻居大嫂、大婶,满田野拾麦子,不让麦子在野外迷路。我在收割后的麦田里弯着腰,像一尾急急觅食的鱼。拾了一把就放在地边,拾了五把八把就装进口袋里。一个午季下来,我用早晚的时间,竟然拾了两口袋麦子,先后跟着我回了家。

今年,我重新种上了一块麦地。如果我再从拖拉机上被麦子摔下来,我会怜惜地问麦子:“你可疼?”

的七十来岁的老人,无论我回来多晚,他只要听闻我刹车声响,就保准披衣,起床,开锁。春夏秋冬,天天如此,就像约好了一样。我每次都认为老人的工作时间到晚上十二点。电动车库拆迁,老人回老家了,我才知晓他晚上的工作时间是到九点。三年时间,我理所当然地把老人的善良当作是一种应尽的义务,这种无心的错过简直就是有意的,不可饶恕的。

后来,机缘巧合结识我的妻子,初次见面畅谈三个小时,没有鲜艳的玫瑰,没有甜言蜜语,没有山盟海誓,中午我请她吃一份鱼香肉丝盖浇饭,平平淡淡的一顿饭,她抬头笑了笑说:这是一种幸福。

不能再错过了,我心中的美。美好的事物总是无常,仿若昙花,一夜之间的绽放无人关注。有些人,一转身就是一辈子,像两条平行线从此再也没有交集。

那盆昙花的绽放,下一次,一定不会错过。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557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